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OOC Limited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票代號：00883 (港幣櫃台) 及 80883 (人民幣櫃台)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關於對中海石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的風險持續評估報告》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關於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2025年度涉及財務公司關聯交易的專項說明》，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徐玉高
聯席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
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非執行董事
張傳江(董事長)
王德華

執行董事
黃永章(副董事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邱致中
林伯強
李淑賢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关于 对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查验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了财务公司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内控、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一）财务公司基本信息

财务公司于 2002 年 5 月 13 日由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开业，2002 年 6 月 14 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资本为 40 亿元。

机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小街 6 号海油大厦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07H2110000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9818Y

经营范围涵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简称“金管局”）允许财务公司开展的各项业务，包括：1)吸收成员单位存款；2)办理成员单位贷款；3)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4)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5)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6)从事同业拆借；7)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8)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9)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二）财务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251,590.11	62.90
2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	127,208.48	31.80

3	中海石油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14,134.28	3.53
4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067.14	1.77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风险管理环境

财务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设立三会一层组织架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主体职责边界清晰，符合独立运作、有效制衡原则。财务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形成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各业务管理部门、法律与风险管理部门及审计稽核部门为依托的组织架构体系，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互相制衡、报告关系清晰的风险管理架构，为财务公司有效防范风险、稳健经营夯实了基础。

（二）风险的识别、评估与监测

财务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分级授权管理制度。各部门间、各岗位间职责分工明确，各层级报告关系清晰，通过部门及岗位职责的合理设定，形成了部门间、岗位间相互监督、相互制约的风险控制机制。各部门根据职能分工在其职责范围内对本部门相关业务风险进行识别与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制定各自不同的风险控制制度、标准化操作流程及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

同时，财务公司建立了客户信用评级指标体系，并对客户进行信用风险审查和统一授信，完成风险预警体系建设，实现流动性比例实时监测，完成标准化监管数据平台搭建，不断提升风险识别与评估，监测与报告的效率、质量与技术水平。

（三）控制活动

财务公司从发展战略及经营管理实际出发，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内部控制目标：保证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贯彻执行；保证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保证业务记录、会计信息、财务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保证风险管理的有效性。实行全覆盖、重要性、制衡性相匹配、审慎性与成本效

益兼顾的内部控制政策。

重大经营风险评估审查方面，财务公司针对信贷业务、投资业务、同业授信业务等重大经营事项不断完善风险审查机制。合规风险管理方面，财务公司建立合规审查前置机制，明确合规一票否决制度，保障合规审查独立性和有效性。重大风险季度监测方面，财务公司建立以季度为周期的风险管理报告机制，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流动性风险、法律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多个维度对整体风险进行详尽分析，为财务公司对所面临风险的全局性、趋势性研判提供信息支持。重大风险事件的报送及跟踪处置方面，建立上下贯通、横向协同的报送机制，确保对重大风险早发现、早报告、早应对，为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减少资产损失和消除不良后果、避免发生系统性经营风险创造条件。信息系统控制方面，财务公司不断推进开展内部控制信息化建设，实现业务审批流全链条线上化工作，在提升业务办理效率的同时进一步管控断点审批风险；通过开展数据治理项目，建立数据治理体系；不断完善信息系统安全事件管理，强化内部控制体系的信息化安全保障。审计监督方面，财务公司定期对内部控制的合理性、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查、评价，定期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稽核监督，并就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并监督改进。财务公司信息沟通渠道通畅，内部控制的隐患和缺陷均有便利的渠道向高级管理层、董事会、监事会报告。

（四）风险管理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确立稳健谨慎的风险偏好，以“稳健、理性、主动、全员”的风险管理理念，在整体风险容忍度范围内开展各类业务。风险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将整体风险控制在较低的水平。

2025 年，财务公司标准普尔评级为 A+，穆迪评级为 A1，为中国商业金融机构的最高评级水平。财务公司自开业以来，持续保持不良资产、不良贷款为零的良好记录。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11.42	2,215.73
负债总额	2,550.58	2,042.95
净资产	160.84	172.78
	2024 年度（经审计）	2025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76	15.14
净利润	13.72	10.39

（二）财务公司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三）财务公司监管指标

	财务公司对应指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14.39%	$\geq 10.50\%$
流动性比例	60.98%	$\geq 25\%$
贷款余额/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	23.71%	$\leq 80\%$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	0.00%	$\leq 100\%$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0.00%	$\leq 15\%$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0.00	≤ 3 倍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0.00%	$\leq 100\%$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0.00%	≤10%
投资总额/资本净额	40.75%	≤70%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0.03%	≤20%

四、公司与财务公司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财务公司开展了存款、贷款、结算等相关业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 219.96 亿元，报告期内每日存款余额均控制在标准内，未超过公司与财务公司 2023—2025 年持续性关联交易设定的每日最高存款上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没有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安排。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贷款余额 57.40 亿元，其中在财务公司贷款余额 12.78 亿元，占比 22.26%。

报告期内，公司有序安排经营支出，实现资金合理配置和高效运用。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的前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加速资金周转、节约交易成本和费用，提高资金运作效率，财务公司提供的金融业务服务，交易作价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就该类型服务所规定的收费标准，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持续风险评估措施

本公司制订了《关于与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及在《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中约定了风险评估及控制措施并将予以严格执行，以保证在财务公司的存款资金安全。公司将每半年取得并审阅财务公司的财务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等进行持续评估，并出具风险持续评估报告，与公司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同步披露。

六、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判断，公司认为：

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资金充裕、资产质量良好，资本充足率较高，公司与其开展存款等金融服务业务风险可控。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根据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公司未发现财务公司在与期末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特此公告。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专项说明

2025 年度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专项说明

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70000500_A03号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的2025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6年3月26日出具了编号为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0500_A01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的要求，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编制了后附的2025年度涉及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而执行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2025年度涉及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汇总表应当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为2025年度报告披露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专项说明（续）

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70000500_A03号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毅智



中国注册会计师：贺 鑫

中国 北京

2026 年 3 月 26 日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涉及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汇总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名称	行次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中：本年度收取的 利息及手续费	其中：本年度支付的 利息及手续费
存放于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	1	21,922	1,146,852	1,146,778	21,996	427	-
从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贷款	2	1,327	41	90	1,278	-	31
由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贴现的商业汇票	3	189	5,971	4,359	1,801	-	-
从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授信	4	8,000	3,500	8,000	3,500	-	-
与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发放委托贷款及履约保函等其他金融服务相关的手续费	5	-	-	-	-	-	1

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同为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子公司。

本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本页签署页无正文)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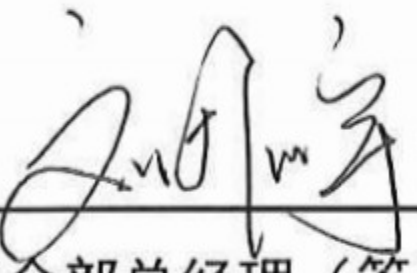
公司首席执行官 (签署)

穆永平



公司首席财务官 (签署)

资金部总经理 (签署)



2026年3月26日

